

股票代码：600229

股票简称：青岛碱业

编码：临 2014-012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4年4月2日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祝正雨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3月28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已经对照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项自查并确认公司具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情况及依据法律、法规制订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方案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竞争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在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议案时关联董事陈向真、曾庆军在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规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和年度报告累积披露情况基本相符，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营基本正常，同意《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目标，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青岛海湾集团有限公司与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海湾集团于 2014 年 4 月 2 日签署《青岛海湾集团有限公司与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合同编号：HQ2014E）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关联交易价格和定价原则符合公开、公平、公证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公司对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发表的客观、独立的意见，未发现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募投项目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较好发展前景，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同意董事会编制的《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 年 4 月 2 日